

臺北榮民總醫院 職缺公告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機關名稱	臺北榮民總醫院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單位	護理部門診及健康管理中心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職稱	「契約門診護理」(全日)及「契約半日門診護理」(半日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名額	20名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上網期間	自公告日起至113年5月29日(額滿即截止報名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資格條件	1.具中華民國國籍。 2.護理專科(含)以上護理科系畢業。 3.具護理師證書。 4.健康管理中心需具臨床內外科經驗2年以上。 5.在學及在職進修者不得報考「契約門診護理」(全日)。 6.本院現職契約人員經現職單位主管同意者，得予報名。 (附註：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六條規定，條件相等而為因公致身心障礙退除役官兵及一般退除役官兵者，依序優先錄用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工作項目	門診護理工作；健康管理中心工作(協助完成檢查流程、提供健康照護資訊、健康管理業務及資料建檔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工作地址	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201號 護理部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工作薪資	全日：大學畢約39,100元 / 專科畢約37,500元 半日：大學畢約22,700元 / 專科畢約21,800元 (含工作獎金，工作獎金視醫院營運狀況發給，新進人員進用前3個月期間按70%核發；除上另發給國旅休假補助費、生日禮金、進階獎金、年終獎金...等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員工福利	友善安心工作環境、幼兒園托兒優惠、運動中心與紓壓設施、多元員工社團活動、完善教育訓練、多元進修管道、員工及眷屬就醫優待...等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注意事項	一、報名方式： 1.自公告日起至報名截止日，至臺北榮民總醫院網頁下載「契約門診護理」及「契約半日門診護理」考試報名表及推薦表，填妥後檢附下列證件影本(勿裝訂)，逕寄(送)：11217 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201號 臺北榮民總醫院護理部李小姐收(信封上請註明報考「契約門診護理」或「契約半日門診護理」)。 2.請於報名表內勾選可到考日期，並於截止日期前完成報名，經審核報考資料齊備且符合資格者參加考試，每梯次應考名單及錄取名單公告於護理部網頁(最新消息)，請自行上網查閱。 ※考試梯次應員額需求調整，額滿即截止報名。 <table><tr><th>考試日期 (詳情以應考公告為主)</th><th>報名截止日期</th><th>應考名單公告</th><th>錄取名單公告</th></tr><tr><td>113年1月10日 下午1:40</td><td>113年1月3日</td><td>113年1月8日 (下午6:00後)</td><td>113年1月17日 (下午6:00後)</td></tr><tr><td>113年2月21日 下午1:40</td><td>113年2月16日</td><td>113年2月19日 (下午6:00後)</td><td>113年2月27日 (下午6:00後)</td></tr><tr><td>113年3月6日 下午1:40</td><td>113年2月27日</td><td>113年3月4日 (下午6:00後)</td><td>113年3月13日 (下午6:00後)</td></tr><tr><td>113年4月10日 下午1:40</td><td>113年4月3日</td><td>113年4月8日 (下午6:00後)</td><td>113年4月17日 (下午6:00後)</td></tr><tr><td>113年5月8日 下午1:40</td><td>113年5月1日</td><td>113年5月6日 (下午6:00後)</td><td>113年5月15日 (下午6:00後)</td></tr><tr><td>113年6月5日 下午1:40</td><td>113年5月29日</td><td>113年6月3日 (下午6:00後)</td><td>113年6月12日 (下午6:00後)</td></tr></table> 二、下列必繳資料於報名截止日前寄(送)達；非以郵戳為憑： 1.報名表。 2.推薦表正本乙份(由老師或長官擇一推薦)。【報考半日免附】 3.專科(含)以上畢業證書影本乙份。 4.護理師證書正反面影本乙份。 5.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證明乙份。 6.若為榮民(眷)需檢附父母或本人榮民證影本乙份。 三、甄試地點：詳見應考公告；請攜帶「身分證」、「原子筆及2B鉛筆」應試。 四、甄試科目：筆試(各科護理；單選題50題)、口試。 五、聯絡方式：(02) 2871-2121 轉分機：86273 李小姐 newnur@vghtpe.gov.tw 六、本院未提供門診護理人員職務宿舍。 ※請詳閱招考公告之相關規定，未依公告規定辦理，致資格不符，或個人因素無法參加應試，恕不受理退件及函復。報名人員所檢附之資料，如有偽造、變造、假借、冒用等情事，一經查明，不得應考，已錄取者，撤銷錄取資格。	考試日期 (詳情以應考公告為主)	報名截止日期	應考名單公告	錄取名單公告	113年1月10日 下午1:40	113年1月3日	113年1月8日 (下午6:00後)	113年1月17日 (下午6:00後)	113年2月21日 下午1:40	113年2月16日	113年2月19日 (下午6:00後)	113年2月27日 (下午6:00後)	113年3月6日 下午1:40	113年2月27日	113年3月4日 (下午6:00後)	113年3月13日 (下午6:00後)	113年4月10日 下午1:40	113年4月3日	113年4月8日 (下午6:00後)	113年4月17日 (下午6:00後)	113年5月8日 下午1:40	113年5月1日	113年5月6日 (下午6:00後)	113年5月15日 (下午6:00後)	113年6月5日 下午1:40	113年5月29日	113年6月3日 (下午6:00後)	113年6月12日 (下午6:00後)
考試日期 (詳情以應考公告為主)	報名截止日期	應考名單公告	錄取名單公告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13年1月10日 下午1:40	113年1月3日	113年1月8日 (下午6:00後)	113年1月17日 (下午6:00後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13年2月21日 下午1:40	113年2月16日	113年2月19日 (下午6:00後)	113年2月27日 (下午6:00後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13年3月6日 下午1:40	113年2月27日	113年3月4日 (下午6:00後)	113年3月13日 (下午6:00後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13年4月10日 下午1:40	113年4月3日	113年4月8日 (下午6:00後)	113年4月17日 (下午6:00後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13年5月8日 下午1:40	113年5月1日	113年5月6日 (下午6:00後)	113年5月15日 (下午6:00後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13年6月5日 下午1:40	113年5月29日	113年6月3日 (下午6:00後)	113年6月12日 (下午6:00後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臺北榮民總醫院護理部「契約門診護理」及「契約半日門診護理」考試報名表 編號：

姓 名		身 分 證 字 號												
請 背 面 貼 一 吋 相 片 姓 名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☐ 已婚 ☐ 未婚		電話：() 手機：								
		通 訊 地 址												
		E-mail：												
		※學歷及經歷請詳實填寫，修業別請填：大學、四技、二技、五專...等												
		學 歷	護理畢業學校	系 科 別	修 業 別	畢 業 日 期								
身高	公分	1.												
體重	公斤	2.												
榮 眷： ☐ 是 ☐ 否 原住民： ☐ 是 ☐ 否 已服役： ☐ 是 ☐ 否 ☐ 免		經 歷	服 務 機 關	單位(科別)	職 稱	起 訖 日 期								
			1.				~							
			2.				~							
			3.				~							
考試日期:(請擇一勾選) ☐ 01/10 ☐ 02/21 ☐ 03/06 ☐ 04/10 ☐ 05/08 ☐ 06/05			報考類別： ☐ 門診(☐ 全日 ☐ 半日) ☐ 健康管理中心(☐ 全日 ☐ 半日)			※請勾選確認您繳交證件的完整性： (所附資料均以 A4 大小繳交) ☐ 1.推薦表正本 1 份 (報考半日免附) ☐ 2.專科(含)以上畢業證書影本 1 份 ☐ 3.護理師證書正反面影本 1 份 ☐ 5.榮民證影本 1 份 (榮民(眷)需檢附) ☐ 7.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證明 1 份								
目前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：_____														
執業執照應更新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														
請貼牢身份證影本正面						請貼牢身份證影本反面								
家 庭	稱謂	姓 名	存/歿	職 業	只 填 人 數			擔任義工經驗： ☐ 有 ☐ 無						
	父				兄		弟	地點：						
	母				姊		妹	以上屬實簽名：						
	配偶				子		女	※填表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						
面 試 官 填 註	項目	得分	1-5 分	6-10 分	11-15 分	16-20 分	筆 試 分 數	面 試 官 簽 名						
	健 康 狀 況						面 試 分 數	年 月 日						
	表 達 能 力													
	儀 表													
	試 題 (3 0 分)													
	面 試 官 考 評							總 分						
主任綜合考評(10 分)							總 平 均							

臺北榮民總醫院護理部新進人員推薦表

一、被推薦者填寫部分

姓名：_____出生年月日：_____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畢業科系：_____學院（大學）_____（科）系

二、推薦者填寫部分

- （一）您與申請人之關係：☐學校老師 ☐工作主管
- （二）您與申請人認識時間：約_____年
- （三）請依您對申請的護理人員之瞭解，予以客觀評分（請以打勾方式表示）

	優良	中等	中下	差	無法評鑑
一般知識					
專業知識與技能					
服務熱誠					
責任感					
品 德					
情緒管理					
對專業投入與興趣					
合作與人際關係					
問題解決能力					
溝通表達能力					
組織能力					
書面寫作能力					
創造能力					

- （四）綜合評鑑：（請您列出被推薦者之優點與缺點）

- （五）整體評估：☐極力推薦 ☐推薦 ☐勉予推薦

推薦人簽名與蓋章：_____日期：_____

服務單位：_____職稱：_____

聯絡電話_____手機：_____e-mail：_____

備註：

1. 請推薦人填妥此表並親自簽名與蓋章，密封後交被推薦者隨資料一併寄送。
2. 推薦日期以甄試日期前6個月內為有效。